

湖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文件

科大学位发〔2022〕12号

关于授予2022年12月毕业研究生博士学位的决议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《湖南科技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（科大政发〔2017〕159号）有关规定，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通过，决定授予赵训等5人工学博士学位、李晗琦法学博士学位、尹延钊等4人经济学博士学位。学位通过审定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。

附件：2022年12月博士学位授予名单

湖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

2022年12月15日



附件

2022 年 12 月博士学位授予名单

序号	学号	姓名	专业	学位名称
1	170101010001	赵 训	矿业工程	工学
2	170101050003	吴世先	矿业工程	工学
3	180101030002	马合意	矿业工程	工学
4	170103020001	周 游	机械工程	工学
5	170103030003	周笔锋	机械工程	工学
6	180113020002	李晗琦	马克思主义理论	法学
7	160115010001	尹延钊	应用经济学	经济学
8	160115030003	王雄英	应用经济学	经济学
9	170115020001	李诗音	应用经济学	经济学
10	180115030001	刘晶晶	应用经济学	经济学